

## 学历、学位证书的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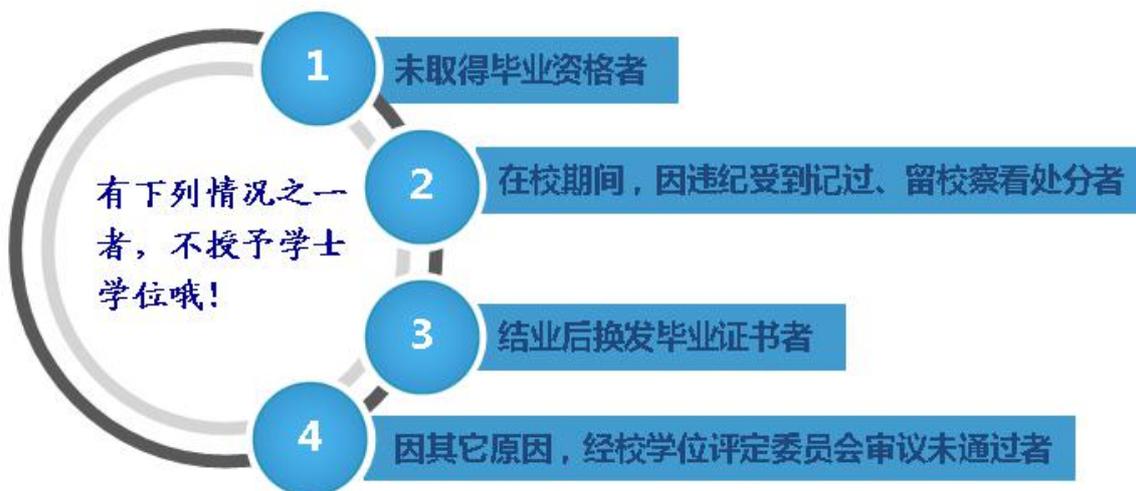


我听学长说还有同学离校后拿不到毕业证和学位证的，还有四年不能毕业的，怎么回事？

有正式学籍的学生，德、智、体、美合格，修完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并达到毕业要求，准予毕业。

四年制本科一般在四年内完成学业，若因特殊情况可允许延长学习年限，从入学到毕业的学习年限不得超过七年，修完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并达到毕业要求的总学分，取得毕业资格，同时符合《新乡学院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及《新乡学院本科生修读双学位专业实施细则》的各项规定，可授予学士学位及双学士学位。本科生七年内，未修满毕业规定学分，按结业处理，发给结业证书。





因违纪受到记过、留校察看处分,但在以后的学习、生活中表现突出且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可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推荐，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同意后，可授予学士学位：

1	2	3	4	5	6
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毕业论文(设计)成绩优秀者	毕业当年考取本专业或相近专业硕士研究生者	毕业前考取国家公务员者	在校期间参与并以学校为第一申请单位获国家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者	毕业前在省级及以上科技作品、科技发明、电子设计、数学建模、挑战杯、英语演讲、师范生教学技能大赛等学科专业竞赛中获省级二等奖及以上者	毕业前获得省级及其以上荣誉称号者